

标段编号：2205-440307-04-01-279343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龙岗中心医院与地铁3号线东延线站口高架连通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1月07日

1、企业近 5 年（计算时间均为截标之日起倒算）具有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资信标不评审）

附件 1：企业近 5 年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
|--|
| <p>1、工程名称：宝安中心区滨港四路（兰安街—海秀路）新建工程，合同价：1086.674339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4.9.30；</p> <p>2、工程名称：坪山新区长安二街市政工程一期（兰竹西路-金丰路）（施工），合同价：742.059994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1.7.14；</p> <p>3、工程名称：燕罗街道沙江路（杰盛石材店—松山路）综合改造工程，合同价：645.331507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3.10.18；</p> <p>4、工程名称：淘金山小学旁临时道路及周边配套工程，合同价：290.960358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0-10-27；</p> <p>5、工程名称：航城街道 07-5 基本农田地块道路维护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合同价：123.607755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3-7-19；</p> |
|--|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5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证明材料：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1、宝安中心区滨港四路（兰安街—海秀路）新建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9-440306-48-01-100729001001

标段名称：宝安中心区滨港四路（兰安街—海秀路）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1086.674339万元

中标工期：151天

项目经理(总监)：王东义

本工程于 2021-08-1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2021-09-24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9-29

查验码：6412286887502233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宝安中心区滨港四路（兰安街—海秀路）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幕墙: _____平方米□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庭院管: _____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1**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仟零捌拾陆万陆仟柒佰肆拾叁元叁角玖分 (¥10866743.39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伍拾柒万零壹佰捌拾玖元捌角陆分 (¥570189.86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拾叁万捌仟壹佰陆拾元柒角陆分 (¥238160.76元)。

项目单价:合同中的项目单价以本工程标底中各项目的综合单价下浮 21.37% 为准。不可竞争性费用不下浮。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0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0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0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年9月29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且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捌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肆份, 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29 区宝民一路 202-8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文汇社区新安四

号

路 263 号旭仕达名苑 215

邮政编码: 518133

邮政编码: 518000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宝安中心区滨港四路(兰安街-海秀路)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9月30日

发出日期： 2024年9月3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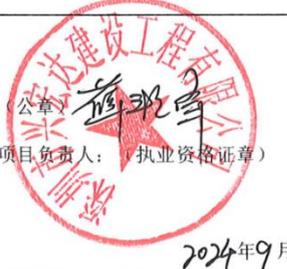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宝安中心区滨港四路(兰安街-海秀路)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辖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全长约253m	工程造价(万元)	1086.67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开工日期	2022年12月8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4年9月1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宝安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深圳市永基建筑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贺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实瑞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16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9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9月3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9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9月30日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工程名称: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理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勘察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设计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分包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总监理工程师: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2、坪山新区长安二街市政工程一期（兰竹西路-金丰路）（施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2201700230003001

标段名称：坪山新区长安二街市政工程一期（兰竹西路-金丰路）（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742.059994万元

中标工期：260

项目经理(总监)：钱晋



本工程于 2017-08-16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7-10-16



查验码：2224221339723441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正本

工程编号: 440382201700230003001

合同编号: 施工[2017]127400027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坪山新区长安二街市政工程一期(兰竹西路-金丰路)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局

承包人: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239.82米 宽: 30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19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239.82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409.44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303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雨水管道 425 米, 污水管道 274 米。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以开工批复为准或以甲方通知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6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

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柒佰肆拾贰万零伍佰玖拾玖元玖角肆分 (¥7420599.94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万伍仟零叁拾贰元零玖分 (¥105032.09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肆拾肆万捌仟零玖拾肆元柒角叁分 (¥448094.73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

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十六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十二份，承包人执四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82753153D

地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景田路景田
综合大楼裙楼 03 层 301~310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34

电话：

电话：0755-82974978

传真：

传真：0755-82974955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XingHongDaJS@163.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铁路支行

账号：

账号：44201516900052506888

2017年 11月 2 3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坪山新区长安二街市政工程一期 (兰竹西路-金丰路)

验收日期: 2021-7-14

建设单位(盖章):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山新区长安二街市政工程一期（兰竹西路-金丰路）	工程地点	坪山区六和社区
工程规模	道路全长239.82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	工程造价 (万元)	742.0599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用途	
施工 许可证号	4403822017002301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坪山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福建省地质工程研究院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244023802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启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10275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

1、验收组

组 长	李鹤童
副 组 长	彭成钢、蔡衍志
组 员	曾勇、许亮、赵桂鸿、吴汉谦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 路 工 程	李鹤童	彭成钢、蔡衍志、曾勇、许亮、赵桂鸿、吴汉谦
桥 梁 工 程	/	/
排 水 工 程	李鹤童	彭成钢、蔡衍志、曾勇、许亮、赵桂鸿、吴汉谦
给 水 工 程	李鹤童	彭成钢、蔡衍志、曾勇、许亮、赵桂鸿、吴汉谦
隧 道 工 程	/	/
交 通 设 施 工 程	李鹤童	彭成钢、蔡衍志、曾勇、许亮、赵桂鸿、吴汉谦
污 水 处 理 工 程	/	/
防 洪 工 程	/	/
供 电 及 照 明 工 程	李鹤童	彭成钢、蔡衍志、曾勇、许亮、赵桂鸿、吴汉谦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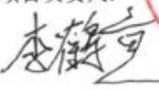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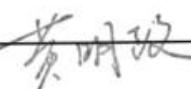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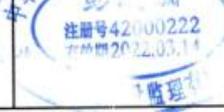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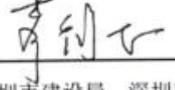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齐全	良好	符合要求	合格
桥梁工程	/	/	/	/
排水工程	齐全	良好	符合要求	合格
给水工程	齐全	良好	符合要求	合格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工程	齐全	良好	符合要求	合格
污水处理工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齐全	良好	符合要求	合格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施工合同完成全部设计图纸工程量,施工单位在自检评定质量合格的基础上申报验收,建设单位按相关验收要求,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共同审核竣工资料及现场查验工程实体质量,一致认为各种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基本完善,原材料构配件试验报告基本齐全,且符合相关要求。在整个施工过程中,各分部、分项工程自检及时。监理隐蔽检查验收认真,监理质量跟踪督促严格,整个施工过程无发生任何质量或安全事故;与会单位一致同意本工程一次通过验收。

验收日期: 2021年7月14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3、燕罗街道沙江路（杰盛石材店—松山路）综合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6-48-01-010371003001

标段名称：燕罗街道沙江路（杰盛石材店—松山路）综合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645.331507万元

中标工期：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曾千



本工程于 2022-07-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8-26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9-02



查验码：4314346194725744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YLS6-2022004
2200603

副本

SFD-2015-06

燕罗街道司法所
合同审核专用章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燕罗街道沙江路(杰盛石材店—松山路)综合改造
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燕罗街
合同审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燕罗街道沙江路(杰盛石材店-松山路)综合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起点接现状沙江路段(107国道-杰盛石材店),终点接松白路品质提升沙江路段,全长约 223.166m,规划用地红线宽 40m,双向六车道,设计时速 6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对现状道路进行品质提升,新建非机动车道、修缮机动车道及人行道,更换路缘石,完善交通安全设施,更换检查井盖、雨水井,更换现状路灯为多功能智能杆等内容。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986.75 万元,预算审定价为 790.759091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 道路工程(含机动车道、人行道、非机动车道、拆除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交通监控设施工程、绿化工程、施工期交通疏解、海绵城市设施等)、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含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等,具体详见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9月30日（开工日期以监理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2月26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陆佰肆拾伍万叁仟叁佰壹拾伍元零柒分）（¥6453315.07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拾玖万伍仟贰佰陆拾贰元肆角叁分）（¥795262.43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5)BIM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3066357013004873091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因财政审批延误付款的,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

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9.3年9月3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正捌副份，承包人执壹正肆副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82753153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82753153D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环胜路1
号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文汇社区
新安四路263号旭仕达名苑215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0755-82974978

传真：

传真：0755-82974955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铁路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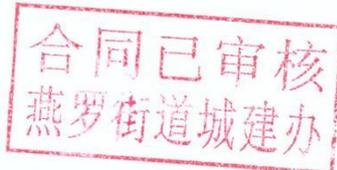
账号：

账号：44201516900052506888

合同备案情况：

经办人：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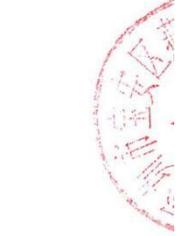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燕罗街道沙江路(杰盛石材店-松山路)综合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18日

建设单位 (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施工单位 (盖章)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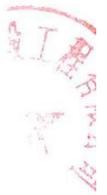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燕罗街道沙江路(杰盛石材店-松山路)综合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燕罗街道
工程规模	/	合同造价 (万元)	645.331507
工程类型	道路改造	合同工期	150 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04 月 16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浙江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332018121030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244023802
监理单位	深圳市鹏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244065328
设计单位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A1110054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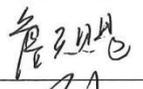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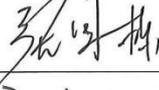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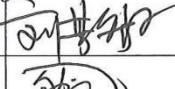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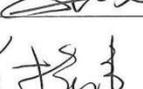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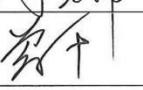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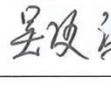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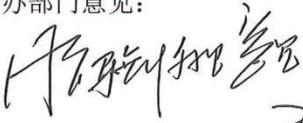


二、主要工程内容：

本工程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等。



三、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务	签 名
成员	詹天赐	市政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工程师	
成员	张国栋	城市建设办公室	工程师	
成员	刘芳敏	城市建设办公室	工程师	
成员	黎龙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师	
成员	肖杰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师	
成员	张义	深圳市鹏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成员	付关伟	浙江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曾千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成员	吴汉谦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成员				
成员				
主办部门意见：		城建部门意见：		
  日期：2023年11月11日		  日期：2023.11.13		

四、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已完成合同要求的工作内容，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4、淘金山小学旁临时道路及周边配套工程

页码, 1/1

深圳市罗湖区网上政府采购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采购
成交通知书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组织实施的 淘金山小学旁临时道路及周边配套工程 (项目编号: ZXCG2020212797) 根据抽签定标方式 (供应商来源: 2018-2020年度罗湖区政府投资建设工程预选企业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组)) 完成采购工作, 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成交金额 (元)	成交供应商	交货期/完工期/服务期 (天)
ZXCG2020212797	淘金山小学旁临时道路及周 边配套工程	2909603.58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	90天+保修期2年

成交金额: 人民币 贰佰玖拾万玖仟陆佰零叁元伍角捌分(大写)。

请成交供应商凭此通知与本单位签订合同。

附: 采购单位联系人: 张瑞, 18664974760

成交供应商联系人: 吴小武, 13410733813

特此通知。



打印日期: 2020年7月9日



2020/7/9

工程编号：_____

淘金山小学周边 合同编号：2020-003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淘金山小学旁临时道路及周边配套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 包 人：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淘金山小学旁临时道路及周边配套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为淘金山小学旁临时道路及周边配套工程改造,临时道路全长437米,起点为淘金山湖景花园南门东侧(翠荫路),终点为淘金山小区配套幼儿园,双向两车道,单侧人行道,总宽约10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工程、电气、给排水、监控、绿化等工程,具体建设内容以浙江西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所设计的施工图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淘金山小学旁临时道路及周边配套工程发包人提供的图纸范围所包含工程的所有内容; 详见浙江西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所设计的施工图。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增加或减少工程量。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7 月 30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

日期为准，若工程未发出任何开工令，则以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为准）。若因承包人的方案编制、报批报建、安全文明施工不达标等承包人原因造成无法下达开工令的情况，以甲方、监理下达的开始计算开工时间指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10月2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万玖仟陆佰零叁元伍角捌分（¥2909603.58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年8月4日;

订立地点: 罗湖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9楼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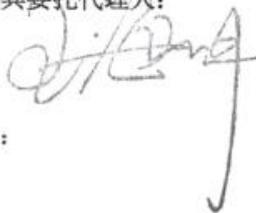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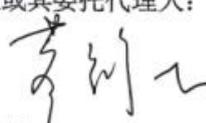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上寮社区寮丰
路创新商铺 213

邮政编码: 518125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2974978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铁路支行

账号: 4420 15169000 5250 688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淘金山小学旁临时道路及周边配套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 2020年10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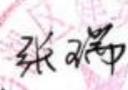
发出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淘金山小学旁临时道路及周边配套工程	工程地点	淘金山小学旁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长约430米	工程造价（万元）	290.960358
结构类型	道路改造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10日
施工许可证号	罗建施函第【2020】033号	竣工日期	2020年10月2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土建）	
设计单位	浙江西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0年10月20日		合格
	2020年10月20日		合格
	2020年10月20日		合格
	2020年10月20日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及设计图纸要求、相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与会一致同意本工程（淘金山小学旁临时道路及周边配套工程）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罗忆新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印章) 有效期至2022.12.09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注册建筑师 徐延军  年月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姓名: 徐延军
 注册号: 3300830-005
 有效期至: 至2021年12月

四

5、航城街道 07-5 基本农田地块道路维护建设工程项目施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620230078001001

标段名称：航城街道07-5基本农田地块道路维护建设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123.607755万元

中标工期：30天

项目经理(总监)：刘巍



本工程于 2023-06-1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7-13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7-18



查验码：145626675475853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航城街道 07-5 基本农田地块道路维护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航城街道 07-5 基本农田地块道路维护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主要建设内容对辖区 07-5 基本农田地块范围内的泥泞及坑洼道路进行建设和维护工程。总投资 195 万元,预算价暂定为 153.582063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对辖区 07-5 基本农田地块范围内的泥泞及坑洼道路进行建设和维护工程,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其它：道路建设维护工程：新建道路357米，维护道路427米。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		
□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装饰装修工程（□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室外设施 □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户数：户；庭院管：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装饰装修（□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7月25日；（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8月24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30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佰贰拾叁万陆仟零柒拾柒元伍角伍分 (¥1236077.55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叁万肆仟捌佰伍拾壹元柒角伍分 (¥34851.7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 7月 19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五 份,承包人执 五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经办人：[Handwritten Signature]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2753153D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上星社区
广深路新桥段 35 号唐商大厦 B1327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2974978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铁路支行

账号：44201516900052506888





201912

市政备一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航城街道07-5基本农田地块道路维护建设
工程项目

验收日期： 2023.8.21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航城街道07-5基本农田地块道路维护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	
工程规模	小额工程	工程造价 (万元)	123.607755万元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市政公用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22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	
设计单位	湖北建科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B242006544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244023802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吴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0667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三
级
校
对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赵子源
副 组 长	叶伟青
组 员	谭霖兴、江辉、周彦龙、刘巍、周钊帆、吴汉谦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 路 工 程	赵子源	叶伟青、谭霖兴、江辉、刘巍、吴汉谦、周钊帆
桥 梁 工 程		
排 水 工 程		
给 水 工 程		
隧 道 工 程		
交 通 设 施 工 程		
污 水 处 理 工 程		
防 洪 工 程		
弱 电 工 程		
景 观 工 程		
绿 化 工 程		
装 饰 工 程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良好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弱电工程				
装饰工程				
景观工程				
绿化工程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对本工程组织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一致同意通过工程竣工验收,验收合格。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21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企业近 3 年类似工程履约评价情况

附件 2：近 3 年工程类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1、工程名称：坪地供水公司管网维修抢修、用户用水报装等零星工程(年度服务)-I 标段，评价等级：优秀，评价时间：2024.8.31；
- 2、工程名称：观湖校区运动场安全隐患整改工程，评价等级：优秀，评价时间：2024.9.27；
- 3、工程名称：坪地供水公司管网维修抢修、用户用水报装等零星工程(年度服务)-I 标段，评价等级：良好，评价时间：2023.9.8。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履约评价最多为 3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证明材料：提供履约评价等扫描件，以履约证明上载明时间为准；履约评价扫描件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履约评价，1 个项目的履约评价只计 1 项。

1、坪地供水公司管网维修抢修、用户用水报装等零星工程(年度服务)-I 标段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 发包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坪地供水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3年9月1日至2024年8月3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施工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上星社区广深路新桥段35号唐商大厦B1327	
法定代表人	蔡衍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2753153D	
工程名称	坪地供水公司管网维修抢修、用户用水报装等零星工程(年度服务)-I标段		项目负责人	李杰宣	
标段编号	/		工程合同价	265.2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年9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8月31日	合同工期	365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年9月1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年8月31日	实际工期	365 (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得分		评价时间		
1	95		2023年11月30日		
2	93		2024年2月29日		
3	93		2024年5月31日		
.....	95		2024年8月31日		
得分(N)	94				
评价等级	优秀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工程总承包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备注:					

坪水合(2023)年第(0054)号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坪地供水公司管网维修抢修、用户用水报装等零星工程(年度服务)-1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辖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坪地供水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坪地供水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地供水公司管网维修抢修、用户用水报装等零星工程(年度服务)-I 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辖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对深圳市龙岗坪地供水有限公司供水范围内管网及其附属设施开展维抢修服务工作。主要包括管网维修抢修(含管网维修抢修、抄表到户管网维修)、消防栓维修抢修、智能水表周期更换、DN40 及以上用户报装工程、维修改造工程(含 DN25 及以下小口径用户报装及零星周期换表、故障换表等)等,以及消防水表排水等。服务期限 1 年,总投资额约 530.40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对深圳市龙岗坪地供水有限公司供水范围内管网及其附属设施开展维抢修服务工作。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管网维修抢修: 所有给水管网及附属设施的维抢修(包含维修、更换、加固、提升等); 2、消防栓维抢修: 消防栓及附属设施维修、更换、清淤等; 3、水表周期更换及改迁工程: 各口径周期水表、故障水表更

换及不匹配、不规范水表改造等；4、用户用水报装工程：用户用水报装工程（管道及水表安装）等；5、其他：消防水表补水：每年对在公司登记注册在用的消防水表组（约1200块）开展水表检查一次（具体工作内容详见附件一《消防水表年度通水检查工作方案（试行）》，服务期限1年。

(2) 其他：本项目分为I、II标段进行招标，在不影响突发应急事件的及时修复处理时，原则上以龙岗大道为界南侧为“坪地供水公司管网维修抢修、用户用水报装等零星工程(年度服务)-I标段”，在不影响突发应急事件的及时修复处理时，原则上以龙岗大道为界北侧为“坪地供水公司管网维修抢修、用户用水报装等零星工程(年度服务)-II标段”。跨标段施工时具体以发包人下达的施工任务通知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按设计量）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给水管道及其附属设施（阀门、消火栓、水表等）的安装、维修、调试、保养等服务。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户；庭院管：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09月0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08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行业相关规范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伍万贰仟元整(¥2652000.00元)；不含税价：贰佰肆拾叁万叁仟零贰拾柒元伍角贰分(¥2433027.52元) 税额：贰拾壹万捌仟玖佰柒拾贰元肆角捌分(¥218972.48元)

[本合同价为暂定价。项目预算总投资额约 530.40 万元，按第二条第(2)点分界后 I 标段的合同暂定价为 265.20 万元，具体按实发生、据实结算。]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标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标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2、观湖校区运动场安全隐患整改工程

龙华区教育系统小型建设工程承包商（施工）履约评价
报告书

履约评价类型：实施过程履约评价 最终履约评价

招标人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外国语学校教育集团		评价期限	2024年7月18日 至2024年8月17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蔡衍志、 0755-82974978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曾干、 0755-82974978	
企业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上星社区广深路新桥段 35 号唐商大厦 B1327				
工程名称	观湖校区运动场安全隐患整改工程		承包范围	观湖校区运动场安全隐患整改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外国语学校教育集团		工程合同 价	852476.58 元	
合同开工 日期	2024.7.15.	合同竣工日期	2024.8.14	合同工期	30 个 日历天
实际开工 日期		实际竣工日期		实际工期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满分分值	得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	0-12	
二、技术经济实力	0-17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0-47	
四、工期控制	0-10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	0-14	
六、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	
合计		
备注：		
监理单位（若有）意见：  		
招标人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4.9.27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系统小型建设工程招标公告

- 1、项目编号: LHJYJ2024040301014B
- 2、项目名称: 观湖校区运动场安全隐患整改工程
- 3、采购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外国语学校教育集团
- 4、数量: 1.0
- 5、单位: 项
- 6、经办人及联系方式: 何, 13510035808
- 7、招标方式: 自行公开采购

8、投标人资格:

(1) 投标人须为依法设立并已在深圳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及备案的法人企业, 且为深圳市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 (证明材料: ①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 ②登记备案证明材料扫描件及“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的查询页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 ③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卡或网站查询截图 (注册查询网址: <http://www.szfzcg.cn/home/1/indexca.jsp>);

(2)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的最低企业资质要求**; (提供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扫描件);

(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资格; 市政公用专业, 并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扫描件及近三月的社保证明;

工程编号：LHJYJ2024040301014B

合同编号：LHJYJ2024040301014B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观湖校区运动场安全隐患整改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求知三路6号

发包人：深圳市龙华区外国语学校教育集团

承包人：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时间：2024年 月 日



工程编号：LHJYJ2024040301014B

编制说明

本合同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制定的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简化后的施工合同。

本合同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条款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招标投标的工程，合同当事人应当依据招标文件订立合同，合同条款不得与招标文件内容有实质性背离。

本合同适用于建设工程施工承发包单价合同（固定单价合同）。

任何人未经采购单位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抄袭本合同的任何部分。

工程编号：LHJYJ2024040301014B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龙华区外国语学校教育集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C090697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求知三路6号

法定代表人：徐乐乐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82753153D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上星社区广深路新桥段35号唐商大厦B1327

法定代表人：蔡衍志

联系人：蔡衍志

联系电话：0755-8297497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发包方）深圳市龙华区外国语学校教育集团、乙方（承包方）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乙方为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招标采购中心组织的招标项目的中标单位，项目编号为 LHJYJ2024040301014B 号。双方就 观湖校区运动场安全隐患整改工程施工 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观湖校区运动场安全隐患整改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外国语学校教育集团

工程规模及特征：小型工程，具体施工内容详见设计图纸

工程承包范围：详见预算书或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100%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7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8 月 1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1、因甲方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甲方与乙方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2、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3、自工程完工之日起 7 日内，乙方通知甲方验收。经甲方确认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因甲方原因不进行验收的，乙方向甲方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三、工程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行业、施工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制定的质量标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合同价款：

1. 本工程暂定合同价为：¥852476.58元，人民币大写：捌拾伍万贰仟肆佰柒拾陆元伍角捌分以上工程造价已包含乙方履行本合同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运输费、人工费、安装费、装卸费、安全措施费、税费、保险费等一切费用）。

2. 实际结算总金额以甲方及其上级部门审定工程结算价为准。

五、工程价款的结算方式和时间：

1. 合同签订之日起5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金额的85%，完成结算审核后，支付至审核后竣工结算价款的100%。

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出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甲方审核无误后向乙方支付相应金额。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时间），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乙方特别同意甲方无需承担违约责任和不用支付违约金，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2. 本工程不预留质量缺陷保修金。

3. 该工程结算价格以第三方造价咨询结算审核报告文件为最终结算依据。

4.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

账户名称：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

账号：4420 1516 9000 5250 6333

六、质量保修期及保修责任

1. 本工程的质量缺陷保修期为贰年（以竣工验收合格并实际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

2. 属于保修范围内的项目，在保修期内，乙方应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后3个日历天内派人修理完毕。乙方不在约定期间内派人修理的，甲方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其修理费用由乙方承担；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乙方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

七、验收依据、方式和时间

1. 按照国家、省、市有关标准验收；

2. 自甲方收到乙方的验收申请之日起3个工作日，甲方组织进行验收，并在5个工作日内验收完毕。

八、甲、乙双方工作

1. 甲方工作

- (1) 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督查、管理，办理验收、变更、登记。
- (2) 合同履行，现场签证。
- (3) 协调有关部门，保障施工正常、顺利的进行。
- (4) 如需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经乙方提出意见并报甲方书面同意后，由甲方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 (5) 为确保工程进度和质量及安全施工，甲方委托工程监理进行施工监管。甲方应在开工前将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监理范围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 (6) 监理方全程参与工程质量施工进度的监督、竣工验收。

2. 乙方工作

- (1) 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 (2) 按施工图纸及甲方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由乙方负责设计的工程，乙方应于开工前 5 天提供平面设计图、施工图纸等，送甲方审核。如甲方需要提供设计效果图，乙方应按要求提供，不再收取费用，乙方应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
- (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环境污染控制规范、安全操作规范、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等有关规定及质量标准。严格按照图纸或做法说明施工，做好每天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各项工程协调、做好各项质量检查等并做好书面记录。
- (4) 遵守甲方对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不受损坏，保证施工区域的卫生清洁，做好施工现场安全保卫和垃圾清运、场地清洁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噪音等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及住户的关系。
- (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转让给第三方。
- (6) 乙方有义务事先书面告知甲方未知的在本工程设计或甲方指令以及甲方提供的材料中存在的问题或缺陷。
- (7) 施工中涉及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提出书面意见。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且甲方未办理相关审批手续的，乙方不得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否则，由此造成的事故责任及发生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罚款等），由乙方负责并承担。
- (8) 乙方应为其所有施工人员购买人身意外险等相关保险，并向甲方提交相应的保险凭证给甲方核验，否则不得开工。未购买相关保险的施工人员不得进场施工。乙方应组织乙方人员安全、文明施工，甲方有监督施工并要求改正、停止危险行为的权利。如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任何安全事故、产生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害，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立即报告甲方和建

设主管部门。甲方或任何第三方因此受有损失的，乙方应赔偿全部损失等。

(9) 乙方负责工程施工区域外墙地面及植被的保护，确保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绿植绿化等不受损坏。

(10) 参加竣工验收，编制竣工图文件。

(11)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施工相关的合法资质，并将资质复印件作为合同附件，如果乙方提供的资质有假，造成甲方承担施工人员的伤亡责任或其他责任的，甲方有权直接向乙方追索赔偿，另外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造价 30%的违约金，甲方因此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等一切维权费用也由乙方承担。

(12) 所有施工人员应具备相应的施工资质和证件，施工前将施工人员信息上报给甲方。

九、甲乙双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权利义务

- (1) 保证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
- (2) 提供施工用水、用电。
- (3) 监督检查乙方的施工及工程进度，向乙方提出整改意见。
- (4) 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权利事项。

2. 乙方权利义务

(1) 向甲方提供施工方案和工程进度计划，由甲方审定，并按照工程进度计划按时、保质保量完工。

(2) 提供和维修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栏设施，并负责安全保卫工作。

(3) 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以及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的管理规定。

(4) 竣工工程在未移交给甲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前，乙方应负责已完工工程的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失，乙方自费予以修复，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赔偿甲方损失。

(5) 乙方在施工中应做好施工场地地下管线和原有建筑物、构筑物、设备设施等的妥善保护工作。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前，乙方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工程成品和工程现场进行保护，否则乙方应对所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6) 保证施工场地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交工前进行工程竣工清洁工作，并自行承担费用。

(7) 乙方应及时支付其施工人员薪资，如乙方未及时支付施工人员薪资造成甲方任何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该等损失；且甲方有权将工程款直接支付给被欠薪员工，乙方对此并无异议。

(8) 乙方应文明施工，如因乙方施工对甲方或第三方财产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负责维修、

承担维修费用，并赔偿该等损失。

(9) 乙方应为其材料的运输及安装工作人员购买相关保险，并组织乙方人员安全、文明运输及安装，甲方有监督安装并要求改正、停止危险行为的权利。乙方人员在本合同履行期间造成的任何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害，由乙方自行负责。

(10)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予第三方或委托第三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

(11) 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义务。

十、安全施工

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甲方的安全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如施工期间发生安全事故或对第三方造成伤害，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费用。

十一、关于工程变更

施工过程中或应甲方的要求施工工程量发生变更，甲方代表必须签字确认增减工程量，增减工程量最终并入结算工程量进行调整。甲方对于原方案进行调整时，所产生的工程材料价差一并在结算中进行调整。

十二、甲乙双方违约责任

1. 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延误的，每逾期一日，按照合同总价款 5%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如延期超过十五个日历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20% 支付违约金。乙方接甲方书面通知解除合同后，应在三天内撤离施工场地，否则，乙方应按照当地指导租金的双倍支付场地占用费。

2. 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工程使用的材料、产品、安装的程序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不存在任何安全、质量及环保等问题，如因乙方所使用的产品存在任何安全、质量及环保等问题或安装施工不当导致甲方及任何第三人遭受人身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或第三人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医药费、误工费、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交通费等）。

3. 工程质量达不到本合同规定的标准和要求，不能通过验收的，乙方必须进行彻底返工修理至甲方认可为止。工程经两次验收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不予支付任何款项，已经支付的应当在甲方通知之日起三日内返还，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本工程总价款的 30% 作为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发生工程质量事故造成的损失，乙方应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相关人员的检查费、医疗费、误工费、事故处理费、康复费、精神损害抚慰金、残疾赔偿金、死亡赔偿金、丧葬费等；此情况下，如甲方因此而遭受任何损失，则乙方应全部予以赔偿，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

于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另外，如乙方（含其工作人员、公司其他相关人员）需承担行政责任、刑事责任，则按相关规定执行。

4. 乙方拖延履行、不履行合同约定的质保义务，每发生一次，需向甲方支付 1000 元违约金。同一个工程部分经过三次维修依然存在质量问题无法交付的，甲方有权直接要求乙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乙方另行赔偿。

5. 乙方公司及施工人员应具备相应安装资质和办理相关审批手续，同时，保证施工现场符合安全规范和规程，乙方施工人员应保证现场的安全，应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和安置安全隔离带，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教师、学生及第三人（包括乙方安装人员）人身财产损害的，概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十三、争议或纠纷处理

1. 因工程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国家和市政府指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双方均应当接受。鉴定结果为工程质量无问题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鉴定结果为工程质量有问题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0%的违约金；

2.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3. 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附则

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合同到期除质量缺陷保修条款外的其他条款自然终止，甲、乙双方均不得擅自变更或终止。
4. 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其它约定补充条款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经协商可订立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其他条款具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正文、补充协议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共同作为本项目履行的依据。若本合同及补充协议的实质性条款的约定与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有抵触之处的，以本项目招标文件为准；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2. 双方按本合同起始部分列明的地址和联系方式发送通知，同时作为有效司法送达地址。通过电子邮箱及其他电子方式送达时，发出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通过快递等方式送达时，快递被签收之日或发出后第三日视为有效送达（以两者较早一个日期为准）；对方拒收或退回的，

工程编号: LHJYJ2024040301014B

视为签收。乙方变更联系方式,应以书面形式及时通知甲方,否则该联系方式仍视为有效,甲方通过该联系方式传递的信息视为已经送达。

以下无正文,为《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签字页

甲方(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外国语学校教育集团

法人代表:

经办人:

日期:



乙方(盖章):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经办人:

日期: 2024.7.8



3、坪地供水公司管网维修抢修、用户用水报装等零星工程(年度服务)-I 标段

附件 1:

2022年9月 - 2023年8月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坪地供水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2年9月1日至2023年8月3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上星社区广深路新桥段 35 号唐商大厦 B1327			
法定代表人	蔡衍志	电话	13632533255	项目负责人	吕宏幸	电话	18814119565
工程名称	坪地供水公司管网维修抢修、用户用水报装等零星工程(年度服务)-I 标段		承包范围	1. 管网维修抢修 2. 消防栓维修 3. 水表周期更换及改迁 4. 用户用水报装 5. 消防水标排水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辖区		工程合同价	241.71875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9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8月31日	合同工期	365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9月1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年8月31日	实际工期	365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4.5	94		
2	技术经济实力			12.5			
3	施工过程管理			37			
4	进度控制			10			
5	配合与服务			14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良好				建设单位 (公章):			
				2023年9月9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 ≤ 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 ≤ 总分 < 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蔡衍志 2023年8月31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坪水合(2022)年第(0179)号

SFD-2015-0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坪地供水公司管网维修抢修、用户用水报装等零星工程(年度服务)-I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辖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坪地供水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坪地供水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地供水公司管网维修抢修、用户用水报装等零星工程(年度服务)-I 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辖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对深圳市龙岗坪地供水有限公司供水范围内管网及其附属设施开展维修抢修服务工作。主要内容包括管网维修抢修、消防栓维修抢修、水表周期更换及改迁工程、用户用水报装工程、消防水表排水等。服务期限1年,总投资额约552.50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对深圳市龙岗坪地供水有限公司供水范围内管网及其附属设施开展维修抢修服务工作。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管网维修抢修: 所有给水管网及附属设施的维修(包含维修、更换、加固、提升等); 2、消防栓维修抢修: 消防栓及附属设施维修、更换、清淤等; 3、水表周期更换及改迁工程: 各口径周期水表、故障水表更换及不匹配、不规范水表组改造等; 4、用户用水报装工程: 用户用水报装工程(管

道及水表安装)等; 5、其他: 消防水表排水: 每年对在公司登记注册在用的消防水表组(约1200块)开展通水检查一次(具体工作内容详本合同附件一《消防水表年度通水检查工作方案(试行)》)。服务期限1年。

(2) 其他: 本项目分为I、II标段进行招标, 在不影响突发应急事件的及时修复处理时, 原则上以龙岗大道为界南侧为“坪地供水公司管网维修抢修、用户用水报装等零星工程(年度服务)-I标段”, 在不影响突发应急事件的及时修复处理时, 原则上以龙岗大道为界北侧为“坪地供水公司管网维修抢修、用户用水报装等零星工程(年度服务)-II标段”。跨标段施工时具体以发包人下达的施工任务通知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按实计量)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给水管道及其附属设施(阀门、消火栓、水表等)的安装、维修、排放、保养等服务。			

防水
表年
时修
日水
时、
星
准。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09月0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08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行业相关规范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贰佰肆拾壹万柒仟壹佰捌拾柒元伍角零分(¥2417187.50元);

[本合同价为暂定价, 具体按需发生、按实结算]。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 (大写)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

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 8 月 12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4 份。

(以下无正文)

务。
安全，
E.并履
穿相背

签署页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龙岗坪地供水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23764P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教育北路
47号

邮政编码：518117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坪地支行

账号：4000027609024501925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2753153D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文汇社区
新安四路263号旭仕达名苑215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2974978

传真：0755-82974955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铁路支行

账号：44201516900052506888